

資治通鑑今註卷第三十八

司馬光編集
林瑞翰註

漢紀三十 起廢帝大淵獻，盡玄默敦統，（乙亥至壬午，西元一五一年至二二年。）凡八年。

王莽下

天鳳二年 西元一五年

（一）春，二月，大赦天下。

（二）民訛言黃龍墮死黃山宮中^①，百姓奔走往觀者有萬數。莽惡之^②，捕繫，問所從起：不能得。

（三）單于咸既和親，求其子登屍^③。莽欲遣使送致，恐咸怨恨，害使者，乃收前言當誅侍子者故將軍陳欽，以他辜殺之。莽選辯士濟南王咸爲大使，夏五月，莽復遣和親侯歙^④與咸等送右除唯姑夕王，因奉歸前所斬侍子登及諸貴人從者喪，單于遣云當子男大且渠^⑤奢等至塞迎之。咸到單于庭，陳莽威德，莽亦多遺單于金珍，因諭說改其號，號匈奴曰「恭奴」，單于曰「善于一，賜印綬，封骨都侯當爲後安公，當子男奢爲後安侯。單于貪莽金幣，故曲聽之；然寇盜如故。

(四)莽意以爲制定則天下自平，故銳思於地理，制禮，作樂，講合六經之說。公卿旦入暮出，論議連年不決，不暇省獄訟冤結，民之急務。縣宰缺者，數年守兼^④，一切貪殘日甚。中郎將、繡衣執漚在郡國者，並乘權勢，傳相舉奏^⑤。又十一公士^⑥分布勸農桑，班時令，按諸章，冠蓋相望，交錯道路，召會吏民，逮捕證左^⑦，郡縣賦斂，遞相賂賂^⑧，白黑紛然^⑨，守關告訴者多。莽自見前顓權以得漢政，故務自攬衆事，有司受成苟免^⑩。諸實物名、帑藏、錢穀官，皆宦者領之；吏民上封事，宦官、左右開發，尙書不得知^⑪，其畏備臣下如此。又好變改制度，政令煩多，當奉行者，輒質問乃以從事，前後相乘，憤眊不潔^⑫。莽常御燈火至明，猶不能勝。尙書因是爲姦，寢事^⑬，上書待報者連年不得去，拘繫郡縣者逢赦而後出，衛卒不交代者至三歲。穀糴常貴，邊兵二十餘萬人，仰衣食縣官；五原、代郡尤被其毒，起爲盜賊，數千人爲輩，轉入旁郡。莽遣捕盜將軍孔仁將兵與郡縣合擊，歲餘乃定。

(五)邯鄲以北大雨，水出，深者數丈，流殺數千人。

【註】

④黃山官：晉灼曰：「黃山官在槐里。」三輔黃圖：「黃山官在興平縣西三十里。」唐之興平，卽周犬丘畤，秦曰廢丘，漢爲槐里、茂陵、平陵三縣地，卽今陝西省興平縣。

⑤莽惡之：莽自謂黃德，故惡之。

⑥

單于咸既和親，求其子登屍：莽誅登事見上卷始建國三年。

㊟款：音吸（ㄒㄧ）。㊟大且渠：匈奴

官名，且音沮（ㄐㄩ）。㊟守兼：顏師古曰：「不拜正官，權令人守兼。」守兼，謂兼代其職務。

傳相舉奏：周壽昌曰：「傳猶轉也。」舉奏謂舉劾其罪而奏之。

㊟十一公士：胡三省曰：「漢公府各有掾屬

，莽置十一公，改掾曰士。」

㊟證左：左音佐，證左即佐證。

㊟賂賂：以財遺人，以求免罪。

㊟白黑紛然：顏師古曰：「白黑，謂清濁也；紛然，亂之意；言清濁不分也。」胡三省曰：「白黑，色之易別者

，且紛然不能分，可謂繆亂之甚。」

㊟有司受成苟免：顏師古曰：「莽事事自決，成勢乃以付吏，吏苟免罪

責而已。」凡遵行上級已成計劃而不自立主張，謂之受成。

㊟吏民上封事，宦官、左右開發，尚書不得知

：胡三省曰：「舊上封事者，先由尚書，乃奏御。莽恐尚書壅蔽，令宦官、左右發其封，自省之。」

㊟前

後相乘，憤眊不寐：胡三省曰：「前者省決未了，而後者復來，謂之相乘。」顏師古曰：「憤，心亂也；眊，目

闇也。」王念孫曰：「寐者，治也，言事務煩多，故莽憤眊而不能治也。」

㊟尚書因是為姦，寢事：胡三

省曰：「上書者尚書不以聞，而竊聽其事。」沈欽韓曰：「說文：『寢，病臥也。』案會意，病臥則事廢，故事

不行謂之寢。」

二年
西元
一六年

（一）春二月乙酉（二月壬辰朔，無乙酉），地震，大雨雪，關東尤甚，深者一丈，竹柏或枯。○大司空王邑上書，以地震乞骸骨，莽不許，曰：「夫地有動有震，震者有害

，動者不害，春秋記地震，易繫坤動，動靜辟翕，萬物生焉^①。」其好自誣飾，皆此類也。

（二）先是莽以制作未定，上自公侯，下至小吏，皆不得俸祿。夏五月，莽下書曰：「予遭陽九之阨，百六之會^②，國用不足，民人騷動，自公卿以下，一月之祿，十縷^③布二匹，或帛一匹，予每念之，未嘗不戚焉。今阨會已度，府帑雖未能充，略頗稍給^④。其以六月朔庚寅始，賦^⑤吏祿皆如制度。」四輔、公卿、大夫、士下至輿、僚，凡十五等。僚祿一歲六十六斛，稍以差稱^⑥，上至四輔而爲萬斛云。莽又曰：「古者歲豐穰則充其禮，有災害則有所損，與百姓同憂喜也。其用上計時通計，天下幸無災害者，太官膳羞備其品矣；卽有災害，以什率多少而損膳焉^⑦。自十一公、六司、六卿^⑧以下，各分州郡、國邑，保其災害^⑨，亦以十率多少而損其祿。郎、從官、中都官吏食祿都內之委^⑩者，以太官膳羞備損而爲節^⑪。冀上下同心，勸進農業，安元元焉。」莽之制度煩碎如此，課計不可理，吏終不得祿，各因官職爲姦，受取賕賂以自共^⑫給焉。

（三）戊辰（五月庚寅朔，無戊辰），長平館西岸崩，壅涇水不流，毀而北行^⑬。羣臣上壽，以爲河圖所謂「以土填^⑭水」，匈奴滅亡之祥也。莽乃遣并州牧宋弘、游擊都尉

任萌等將兵擊匈奴，至邊止屯。

(四) 秋，七月辛酉（七月己丑朔，無辛酉），霸城門^④災。

(五) 戊子，晦（是月己丑朔，晦在戊子），日有食之。大赦天下。

(六) 平蠻將軍馮茂擊句町^⑤，士卒疾疫死者什六七，賦斂民財什取五，益州虛耗而不克，徵還，下獄死。冬，更遣寧始將軍廉丹與庸部牧^⑥史熊大發天水、隴西騎士，廣漢、巴、蜀、犍爲吏民十萬人，轉輸者合二十萬人擊之。始至，頗斬首數千；其後軍糧前後不相及，士卒飢疫。莽徵丹、熊，丹、熊願益調度，必克乃還，復大賦斂。就都大尹^⑦馮英不肯給，上言：「自西南夷反叛以來，積且十年，郡縣距擊不已，續用馮茂，苟施一切之政，犍道^⑧以南，山險高深茂，多敵^⑨衆遠居，費以億計，吏士罹毒氣死者什七。今丹、熊懼於自詭^⑩，期會調發諸郡兵穀，復營民取其什四^⑪，空破梁州^⑫，功終不遂^⑬，宜罷兵屯田，明設購賞。」莽怒，免英官，後頗覺寤，曰：「英亦未可厚非。」復以英爲長沙連率。粵嶺^⑭蠻夷任貴亦殺太守枚根^⑮。

(七) 翟義黨王孫慶捕得，莽使太醫、尚方與巧屠共剗之^⑯，量度五臧^⑰，以竹筵^⑱導其脈^⑲，知所終始，云可以治病^⑳。

(八)是歲，遣大使五威將王駿、西域都護李崇、戊巳校尉郭欽出西域，諸國皆郊迎，送兵穀^①。駿欲襲擊之，焉耆詐降而聚兵自備，駿等將莎車、龜茲兵七千餘人，分爲數部，命郭欽及佐帥何封別將^②居後。駿等入焉耆，焉耆伏兵要遮駿，及姑墨、封犂^③、危須國兵爲反間，還共襲駿，皆殺之。欽後至焉耆，焉耆兵未還，欽襲擊，殺其老弱，從車師還入塞。莽拜欽爲填外將軍，封剽^④胡子，何封爲集胡男。李崇收餘士，還保龜茲。及莽敗，崇沒，西域遂絕。

【註】

①竹柏或枯：胡三省曰：「竹柏冬青，或至於朽，言常寒之咎。」王念孫曰：「或當爲咸字之誤也。漢紀孝平紀[※]堂書鈔天部四引傳正作咸。」

②易繫坤動，動靜辟翕，萬物生焉：顏師古曰：「辟音闢，闢，開也。易上繫^①曰：『夫坤，其動也闢，其靜也翕，是以廣生焉。』故莽引之也。」

③陽九之厄，百六之會：此

謂天地間之厄會。漢書律歷志：「易九居，曰：初入元，百六陽九，次三百七十四陰九，次四百八十陽九，次七百二十陰七，次七百二十陽七，次六百陰五，次六百陽五，次四百八十陰三，次四百八十陽三，凡四千六百一十七歲而一元終，經歲四千六百五十，災歲五十七。」經歲卽常歲，陽爲旱災，陰爲水災。又道家以天居爲陽九，地虧爲百六，三千三百年爲小陽九、小百六；九千九百年爲大陽九、大百六。見靈寶天地運度經。

④纁：孟

康曰：「纁，八十纁也。」
⑤略頗稍給：周壽昌曰：「略頗稍三字連文。魏其、田、韓傳贊有云：『尙猶

頗有存者」，句法相似。」

④賦：給與。

⑤稍以差稱：稱，銓；言漸增其祿爲等差以稱其職。稱，渾

書王莽傳作增。

⑥以什率多少而損膳焉：言視災害之輕重分爲十等，以爲減膳之依據。

⑦六司、六

卿：劉奉世曰：「此當但云司卿，所謂三公司卿，曰司允、司直、司若者也。後人不曉，又妄加兩六字耳！」胡三省曰：「六司，卽前所置六監也。」

⑧自十一公六司、六卿以下，多分州郡、國邑，保其災害：漢書王莽

傳云：「東嶽太師立國將軍保東方三州一部二十五郡，南嶽太傅前將軍保南方二州一部二十五郡，西嶽國師始將軍保西方一州二部二十五郡，北嶽國將衛將軍保北方二州一部二十五郡，大司馬保納卿、言卿、仕卿、作卿、京尉、扶尉、兆隊、右隊、中部左洎前七部，大司徒保樂卿、典卿、宗卿、秩卿、翼尉、光尉、左隊、前隊、中部、右部有五郡，大司空保予卿、虞卿、共卿、工卿、師尉、列尉、社隊、後隊、中部洎後十郡，及六司、六卿皆隨所屬之公保其災害。」劉攽曰：「此文誤，但當云大司馬保納言卿、作仕卿，大司徒保典樂卿、秩宗卿，大司空保予虞卿、共工卿，不合分爲兩也。」王念孫曰：「『七部』當爲『十郡』，合五郡、十郡，共二十五郡也。」隊音隧。六司、六卿解見上註。按莽傳有納言大將軍嚴尤，秩宗大將軍陳茂，劉說是。

⑨委：胡三省

曰：「委，積也。」

⑩以太官膳羞備損而爲節：言中郡官吏祿之備損，視太官膳羞備損之數而定。

⑪共：讀曰供。

⑫長平館西岸崩，壅涇水不流，毀而北行：胡三省曰：「長平館卽長平觀，在涇水之南原。

涇水東南流入渭，爲岸所壅，故毀而北行。」

⑬填：顏師古曰：「填讀與鎮同。」

⑭霸城門：三輔

黃圖曰：「霸城門，長安城東出南頭第一門，亦曰青門。」

⑮句町：音劬（ㄎㄨ）挺（ㄊㄩㄣˊ）。

⑯庸部牧：孟康曰：「莽改益州爲庸部。」胡三省曰：「按莽置州牧、部監，州自是州，部自是部。今史熊爲庸

部牧，則又若州、部牧爲一。」

⑤就都大尹：胡三省曰：「莽於蜀郡廣都縣置就都大尹。」廣都，莽曰就都，莽置大尹，則是以廣都爲郡。⑥樊道：莽曰樊治，卽今四川省宜賓縣。

⑦敵：同驅。

⑧自詭：

顏師古曰：「詭，責也；自以爲憂責。」

⑨督民取其十四：王先慎曰：「督，量也，見齊高注，列子說

符張注。」「言量人資財，十取其四。」

⑩梁州：莽改益州曰梁州。

⑪不遂：不成。

⑫膏：膏

(ム××)。

⑬太守枚根：顏師古曰：「枚根者，太守之姓名。」

⑭剝：音枯，凡剖物而取其中曰剝

，易繫辭：「剝木爲舟。」故凡剖人體而取其五臟亦曰剝。

⑮五藏：藏通藏，今通作臟。韻會：「臟，府

也，通作藏。」「五臟謂心、肝、脾、肺、腎。韓詩外傳：「精藏於腎，神藏於心，魂藏於肝，魄藏於肺，志藏於脾，所謂五藏。」

⑯筵：小竹枝。

⑰脈：血管。

⑱知所終始，云可以治病：顏師古曰：「以

知血脈之原，則鑱治療之道也。」

⑲送兵穀：徐松曰：「謂助兵與食。兵如前車，龜茲兵是。」

別將：別統一軍。

⑳封犂：漢書作尉犂，見西域傳及王莽傳。

㉑剡：音狹(ㄌㄣ)，剡之正字。

徐松曰：「說文：『剡，絕也。』又引夏書：『天用剡絕其命。』蓋作剡者，尙書正字。衛包改剡作剡，從刀，刀又誤從力，遂相承用勦而剡廢矣。王莽傳：『將遣大司空征伐剡絕之矣。』猶存古字。」

四年
西元
一七年

(一)夏，六月，莽更授諸侯王茅土於明堂①，親設文石之平，陳青茅四色之土②，告於岱宗、泰社、后土、先祖、先妣以班授③之。莽好空言，慕古灋，多封爵人；性實吝

膏，託以地理未定，故且先賦茅土，用慰喜封者。

(二)秋，八月，莽親之南郊，鑄作威斗，以五石銅爲之^④，若北斗，長二尺五寸，欲以厭勝衆兵。旣成，令司命負之，莽出在前，入在御旁^⑤。

(三)莽置義和命士，以督五均、六筭^⑥。郡有數人，皆用富賈爲之，乘傳求利，交錯天下，因與郡縣通姦，多張空簿^⑦，府藏不實，百姓愈病。是歲，莽復下詔申明六筭，每一筭爲設科條防禁，犯者罪至死。姦民猾吏並侵，衆庶各不安生。又一切調上公以下諸有奴婢者，率一口出錢三千六百，天下愈愁。納言^⑧馮常以六筭諫，莽大怒，免常官。漶令煩苛，民搖手觸禁，不得耕桑，繇^⑨役煩劇，而枯旱、蝗蟲相因，獄訟不決。吏用苛暴立威，旁緣^⑩莽禁，侵刻小民，富者不能自別，貧者無以自存，於是並起爲盜賊，依阻山澤，吏不能禽而覆蔽之，浸浮^⑪日廣。臨淮瓜田儀^⑫依阻會稽長州^⑬；琅邪呂母聚黨數千人，殺海曲宰，入海中爲盜^⑭，其衆浸多至萬數。

荊州^⑮饑饉，民衆入野澤，掘鳧茈^⑯而食之，更相侵奪。新市^⑰人王匡、王鳳爲平理靜訟^⑱，遂推爲渠帥^⑲，衆數百人。於是諸亡命者南陽馬武、潁川王常、成丹等，皆往從之；共攻離鄉聚^⑳，臧於綠林山^㉑中，數月間，至七八千人。又有南郡張霸、江夏羊牧

等，與王匡俱起，衆皆萬人。

莽遣使者即赦盜賊，還言：「盜賊解輒復合。問其故，皆曰：『愁漶禁煩苛，不得舉手力作，所得不足以給貢稅；閉門自守，又坐鄰伍鑄錢挾銅，姦吏因以愁民。』民窮，悉起爲盜賊。」莽大怒，免之。其或順指言「民驕黠當誅」及言「時運適然，且減不久」，莽說，輒遷官。

【註】

①授諸侯王茅土於明堂：天子立明堂以朝諸侯，見大戴禮盛德篇。古時天子大社以五色土爲壇，封諸侯時，取方面土，直以白茅授之，使立社於封國，謂之授茅土。

②陳青茅、四色之土：沈欽韓曰：「管子輕重丁篇，江淮之間，一茅三脊，名曰青茅。」文選注引尚書緯曰：「天子社東方青，南方赤，西方白，北方黑，上冒以黃土。將封諸侯，各取方土，直以白茅以爲社。」天子社土五色，上爲黃，餘四方爲四色。

③班授：班，分。書舜典：「班瑞于羣后。」班授猶曰分授。顏師古曰：「班，布也。」與此同義。

④以五色藥石及銅爲之：李奇曰：「以五色藥石及銅爲之。」

⑤莽出在前，入在御旁：王念孫曰：「此本作『莽出則在前，入則御旁。』御，侍也，言出則在前，入則侍側也。後人不曉御字之義而改『入則御旁』爲『入在御旁』，又刪去上句『則』字，其失甚矣。御覽人事部百二十七，器物部十引此並作『出則在前，入則御旁。』」

⑥五均六筦：胡三省曰：「鹽一也，酒二也，鐵三也，名山大澤四也，五均除貸五也，鐵布銅冶六也。」筦卽管，亦作六管。五

均。官名，掌平抑物價。莽於長安及五郡立五均官，更名長安東西市令及洛陽、邯鄲、臨淄、宛、成都市長皆爲五均。漢書食貨志王莽詔曰：「夫周禮有賒貸，樂語有五均，傳記各有幹焉。今開賒貸，張五均，設諸幹者，所以齊衆庶抑兼并也。」顏師古曰：「樂語文云：『天子取諸侯之士以立五均，則市無二賈，四民常均。』」王先謙曰：「案周書大聚解：『市有五均，早暮如一，送行逆來，振乏救窮。』」賒音奢，先賈物而後償直曰賒。

④簿：顏師古曰：「簿，計簿也。」

⑤納言：周壽昌曰：「前有納言掌貨大夫，後又有納言將軍嚴尤、秩宗將軍嚴茂，知前之稱納卿、言卿、秩卿、宗卿，劉氏以爲誤者，洵不虛也。」參本卷上年註十。

讀曰舊。

⑥旁緣：顏師古曰：「旁，依也。」與因緣同。

⑦浸淫：胡三省曰：「以水爲喻，言漸浸而至於淫溢也。」

⑧瓜田儀：服虔曰：「姓瓜田，名儀。」

⑨琅邪呂母聚黨數千人，殺海曲宰，入海中爲盜：莽改縣令長曰宰。漢書王莽傳

云：「初，呂母子爲縣吏，爲宰所冤殺。母散家財以酤酒，買兵弩，陰厚貧窮少年，得百餘人，遂攻海曲縣，殺其宰以祭子墓，引兵入海。其衆浸多，後皆萬數。」海曲，屬琅邪郡，故城在今山東省日照縣西。或曰曲爲西之誤。全祖望曰：「當作海西，東京初年，劉永封董憲之地，東海亦有此縣，今流俗本譌爲海曲。」王先謙曰：「

全說是，後漢因，續志又誤倒爲西海，即其顯證。劉注：『有勝山，太公呂望所出，今有東呂鄉；又釣於棘津，其浦今存。』元和志言漢海曲呂里，太公望所出。則志之海曲，確爲漢志之海西。大抵此字誤久，王莽傳『呂母起兵海曲』，即作曲矣。」

⑩荊州：荊州部南陽、南郡、江夏、零陵、桂陽、武陵、長沙七郡。

⑪薏苡：爾雅釋草：「薏，薏苡。」郭璞曰：「薏似龍鬚而細，根如指頭，黑色，可食。」苡亦作茨，一名烏芋。

又名勃陽，見本草綱目。

⑤新市：按後晉郡國志，江夏郡有南新市，此加南，以別於中山之新市。故城在今

湖北省京山縣東北。

⑥評訟：胡三省曰：「評與爭同，晉王沈釋時論：『關茸勇敢於讎評。』」惠棟曰：

「評，爭字通，見唐扶頌。」

⑦渠帥：孔安國曰：「渠，大也。」即大帥。

⑧離鄉聚：萬承蒼曰：「離

鄉，聚名，若南陽之夕陽聚，南郡之藍口聚、丹陽聚。」廣雅曰：「聚，居也。」前書音義曰：「小於鄉曰聚。」

⑨綠林山：李賢曰：「綠林山在今荊州當陽縣東北。」當陽縣，今屬湖北省。歐陽忞云：「即當陽長坂

也，曹操追劉備而張飛拒之於此。」

⑩即救：胡三省曰：「即，就也。就其相聚爲盜處而救之也。」

⑪姦吏因以愁民：王念孫曰：「愁讀爲擎。擎，斂也；言民坐鄉伍鑄錢挾銅，姦吏遂借此斂取民財，故下句云『

民窮，悉起爲盜賊』也。爾雅：『擎，斂聚也。』鄉飲酒義：『秋之爲言愁也。』鄭注：『愁讀爲擎。擎，斂也

。』是擎與愁古字通。「愁音嗽（リ一又）。

五年
西元
一八年

（一）春，正月，北軍南門①災。

（二）以大司馬司允費興爲荊州牧；見②問到部方略，興對曰：「荆、揚之民，率依阻山澤，以漁采③爲業。間者國張六筭，稅山澤，妨奪民之利，連年久旱，百姓饑窮，故爲盜賊。興到部，欲令明曉告盜賊歸田里，假貸犂牛、種食，闢④其租賦，冀可以解釋安集。」莽怒，免興官。

(三)天下吏以不得俸祿，並爲姦利，郡尹^④、縣宰家累千金。莽乃考始建國二年胡虜猾夏以來諸軍吏及緣邊吏大夫以上爲姦利增產致富者，收其家所有財產五分之四以助邊急^⑤。公府士馳傳天下，考覆貪饕^⑥，開^⑦吏告其將、奴婢告其主，冀以禁姦，而姦愈甚。

(四)莽孫功崇公^⑧宗坐自畫容貌被服天子衣冠、刻三印^⑨，發覺，自殺。宗姊妨爲衛將軍王興夫人，坐祝詛姑，殺婢以絕口，與興皆自殺。

(五)是歲，揚雄卒。初、成帝之世、雄爲郎，給事黃門，與莽及劉秀並列。哀帝之初，又與董賢同官。莽、賢爲三公，權傾人主，所薦莫不拔擢，而雄三世^⑩不徙官。及莽篡位，雄以耆老久次，轉爲大夫。恬^⑪於勢利，好古樂道，欲以文章成名於後世，乃作太玄以綜天、地、人之道^⑫；又見諸子各以其智舛馳^⑬，大抵詆訾聖人，卽爲怪迂、析辯、詭辭以撓世事^⑭，雖小辯，終破大道而惑衆，使溺於所聞而不自知其非也，故人時有問雄者，常用法應之，號曰法言。用心於內，不求於外，於時人皆忽之^⑮，唯劉秀及范滂敬焉，而桓譚以爲絕倫^⑯，鉅鹿侯芭師事焉。大司空王邑、納言嚴尤聞雄死，謂桓譚曰：「子常稱揚雄書，豈能傳於後世乎？」譚曰：「必傳，顧君與譚不及見也。凡人

賤近而貴遠，親見揚子雲^④祿位容貌不能動人，故輕其書。昔老聃著虛無之言兩篇^⑤，薄仁義，非禮學，然後好之者尙以爲過於五經，自漢文、景之君及司馬遷皆有是言。今揚子之書，文義至深，而論不詭於聖人^⑥，則必度越^⑦諸子矣！」

（六）琅邪樊崇起兵於莒^⑧，衆百餘人，轉入太山。羣盜以崇勇猛，皆附之，一歲間至萬餘人。崇同郡人逢安、東海人徐宣、謝祿、楊音各起兵，合數萬人，復引從崇^⑨；共還攻莒，不能下，轉掠青、徐間。又有東海刁子都^⑩，亦起兵鈔擊徐、兗，莽遣使者發郡國兵擊之，不能克。

（七）烏累單于死，弟左賢王興立，爲呼都而尸道臯若鞮單于。興旣立，貪利賞賜，遣大且^⑪渠奢與伊墨居次云女弟之子醯犢^⑫王俱奉獻至長安。莽遣和親侯歙與奢等俱至制虜塞下，與云及須卜當會；因以兵追脅云、當，將至長安。云、當小男從塞下得脫，歸匈奴。當至長安，莽拜爲須卜單于，欲出大兵以輔立之。兵調度，亦不合，而匈奴愈怒，並入北邊爲寇。

【註】

④北軍南門：胡三省曰：「北軍南門之南出者也。」

⑤見：引見。

⑥漁采：顏師古曰：「漁謂捕魚」

也；采謂采取蔬菓之屬。」采，採本字，今通作採。

② 闕：寬綽。

③ 邾尹：莽改邾守曰大尹。

④ 助邊急：助邊費之急。

⑤ 食饗：左傳文十八年注：「食財爲饗。」

⑥ 開：開告許之路。

⑦

功崇公：按漢書王莽傳，功崇公國於穀城郡。

⑧ 三印：按莽傳，三印：一曰「維祉冠存己，夏處南山咸薄

冰」，文穎曰：「祉，福祚也；冠存己，欲襲代也。」應劭曰：「夏處南山，就陰涼也；咸薄冰，亦以除暑也。」

⑨ 二曰「肅聖寶繼」，應劭曰：「莽自謂承聖舜後，能肅敬得天寶龜以立，宗欲繼其緒。」三曰「德封昌圖」，

蘇林曰：「宗自言以德見封，當遂昌熾，受天下圖籍。」

⑩ 三世：成帝、哀帝、平帝。

⑪ 恬：顏師

古曰：「恬，安也。」

⑫ 乃作太玄以綜天、地、人之道：漢書揚雄傳：「以爲經莫大於易，故作太玄；傳

莫大於論語，作法言；史篇莫善於倉頡，作訓纂；箴莫善於虞箴，作州箴；賦莫深於離騷，反而廣之；辭莫麗於

相如，作四賦；皆斟酌其本，相與放依而馳騁云。」桓譚曰：「揚雄作玄書，以爲玄者，天也，道也。言聖賢制法

作事，皆引天道以爲本統，而因附屬萬類、王政、人事、法度，故伏犧氏謂之易，老子謂之道，孔子謂之元，揚

雄謂之玄。玄經三篇，以紀天、地、人之道，玄三體，有上、中、下，如禹貢之陳三品。三三而九，因以九九八

十一，故爲八十一卦。以是爲數，數從一至四，重累變易，竟八十一而徧，不可增損，以三十五著揲之。玄經五

千餘言而傳十二。」

⑬ 舛馳：相背而馳。

⑭ 大抵詆訾聖人，卽爲怪迂、析辯、詭辭以撓世事：顏師

古曰：「大抵，大歸也；詆訾，毀也；迂，遠也；析，分也；詭，異也。言諸子之書，大歸皆非毀周、孔之教，

爲巧辯異辭以撓亂時政也。」晉音子（P），撓音饒（ㄖㄠˊ）。

⑮ 忽：輕忽。

⑯ 絕倫：無與倫比。

⑰ 芭：音巴（ㄅㄚ）。

⑱ 楊子雲：楊雄字子雲。

⑲ 老聃著虛無之言兩篇：顏師古曰：「謂道德經也

。」

②論不詭於聖人；顏師古曰：「詭，違也。聖人謂周公、孔子。」

③度越：踰越。

④莒

：前漢屬城陽國，後漢屬琅邪國，故城即今山東省莒縣。

⑤引從崇：引其衆從樊崇。

⑥刁子都：胡

三省曰：「刁一作力。姓譜：『力，黃帝臣力牧之後，漢有力子都。』」按漢書王莽傳亦作力。

⑦且：音

沮（リビ）。

⑧醢：音希（ヒ）讀（カ）。

六年

西元
一九年

（一）春，莽見盜賊多，乃令太史推三萬六千歲歷紀，六歲一改元、布天下；下書自言已當如黃帝僊升天，欲以誑耀百姓，銷解盜賊，衆皆笑之。

（二）初獻新樂○於明堂太廟。

（三）更始將軍廉丹○擊益州，不能克。益州東棟蠶、若豆○等起兵殺郡守，越嶲夷人大牟○亦叛，殺略吏人。莽召丹還，更遣大司馬護軍郭興、庸部牧李犍擊蠻夷若豆等，太傅義叔士孫喜○清潔○江湖之盜賊。而匈奴寇邊甚，莽乃大募天下丁男及死罪囚、吏民奴○，名曰豬突、豨勇○，以爲銳卒。一切稅天下吏民，譬○三十取一，縑帛皆輸長安。令公卿以下至郡縣黃綬○皆保養軍馬○，多少各以秩爲差，吏盡復以與民○。又博募有奇技術可以攻匈奴者，將待以不次之位，言便宜者以萬數；或言能度水不用舟楫○

，連馬接騎，濟百萬師；或言不持斗糧，服食藥物，三軍不饑；或言能飛，一日千里，可窺匈奴；莽輒試之，取大鳥翮爲兩翼，頭與身皆著毛，通引環紐，飛數百步墮。莽知其不可用，苟欲獲其名，皆拜爲理軍，賜以車馬，待發。

初，莽之欲誘迎須卜當也，大司馬嚴尤諫曰：「當在匈奴右部，兵不侵邊，單于動靜，輒語中國，此方面之大助也。于今迎當置長安橐街，一胡人耳，不如在匈奴有益。」莽不聽。既得當，欲遣尤與廉丹擊匈奴，皆賜姓徵氏，號二徵將軍，令誅單于與而立當代之。出車城西橫廐，未發。尤素有智略，非莽攻伐四夷，數諫不從；及當出，廷議尤固言「匈奴可且以爲後，先憂山東盜賊。」莽大怒，策免尤。

（四）大司空議曹史代郡范升奏記王邑曰：「升聞子以人不問於其父母爲孝，臣以下不非其君上爲忠。今衆人咸稱朝聖，皆曰公明；蓋明者無不見，聖者無不聞。今天下之事，昭昭於日月，震震於雷霆，而朝云不見，公云不聞，則元元焉所呼天，公以爲是而不言，則過小矣；知而從令，則過大矣；二者於公，無可以免，宜乎天下歸怨於公矣。朝以遠者不服爲至念，升以近者不悅爲重憂。今動與時戾，事與道反，馳驚覆車之轍，踵循敗事之餘，後出益可怪，晚發愈可懼耳。方春歲首而動發遠役，藁藿